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成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40)

季度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由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1日、2021年5月11日、2021年5月28日、2021年6月24日及2021年9月1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延遲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ii)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iii)調查的最新情況；(iv)復牌指引；及(v)延遲刊發2021年中期業績。除非本公告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指引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28日的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已向本公司發出以下復牌指引：

1) 對交易進行適當的獨立調查並公佈調查結果，評估及公佈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2) 證明並無針對管理層誠信及／或任何對本公司管理及營運有重大影響力的人士的誠信的合理監管憂慮，從而令投資者蒙受風險及破壞市場信心；

3） 刊發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尚未刊發財務業績，並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4） 證明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5） 告知市場所有重要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的狀況。

本集團的復牌計劃及復牌計劃進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本公司恢復股份買賣的進度及發展的更新資料：

主要事件	時間表
進行調查，公佈調查結果，評估並公佈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如有)，並採取補救措施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11日的公告所披露，為便於調查，在得出調查結果之前，已暫停陳大維先生的日常職務、權力及授權。陳大維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期，調查仍在進行中。公佈調查結果、評估及公佈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如有)並採取補救措施的預期時間表須待董事會作進一步評估，董事會將努力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及時儘快達成。
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及2021年中期業績	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31日的公告所披露，2020年全年業績的刊發已延遲，以待調查結果。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1日的公告所披露，由於2020年全年業績仍未刊發，2021年中期業績的刊發已延期。

	調查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一直與核數師就2020年全年業績的審核保持持續溝通。根據與核數師的最新溝通，核數師建議(其中包括)，關於該等交易的餘下審核工作將根據調查結果進行。 在調查委員會及其專業顧問的協助下，本公司將努力在實際可行情況下儘快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及2021年中期業績，其預期的時間表須待董事會進一步評估。
刊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及2021年中期報告	須待董事會根據2020年全年業績及2021年中期業績的編製進度進一步評估。
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	須待董事會進一步評估以及聯交所確認
其他事宜	本公司正與本公司財務總監白雪平先生就其退休進行磋商。王香文女士已獲委任為代理財務總監。

本公司正在採取適當的措施以履行復牌指引，並將在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其中包括)最新進展情況。

最新業務情況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河北省從事管道及液化工業氣體的生產及供應。本集團亦從事供應液化天然氣及提供氣體輸送服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業務運營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如常進行。董事會將繼續評估及監控暫停買賣對本公司運營及財務表現的影響。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的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2021年3月25日上午9時33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本公司刊發2020年全年業績，並在本公司達成復牌指引前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最新進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就其進展刊發季度更新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CHINA GAS INDUSTRY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TD.
獨立非執行董事
蕭志雄、李雋及肖煥偉

香港，2021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陳大維先生(暫停職務)、姚力先生及高貴敏女士；(2)非執行董事張愛民先生、黎叡先生及伍淑明女士；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蕭志雄先生、肖煥偉先生及李雋女士。